

別租賃土地不同狀況有合理的差別待遇，顯未符合實質平等原則。再者，租金調漲無約定金額或調漲比例上限，針對因無力負擔租金而放棄承租權利終止契約的承租戶，又以沒收所繳納一年租金為懲罰性賠償，對於原為弱勢之宗戶無異雪上加霜。身為國營事業，有全國最多土地出租的台糖公司，面對個別承租戶，占有極大優勢，雙方締約地位顯已不平等；前述無上限之租金調漲和解約條件約定之條款完全有利於出租人台糖公司，此一定型化租賃契約約定條款，有違民法誠實信用原則。綜上，本席等要求，關於台糖土地租賃契約如何合理調整租金，經濟部及台糖公司應盡速提出解決方案

(十三) 本院王委員定宇，針對甘比亞共和國及中國於 2016 年 3 月 17 日同步宣布恢復外交關係，此一消息於前一天經由中國海基會以熱線「提前」告知我國陸委會，而尚在南美洲訪問的馬英九總統表示「非常不滿」，政府外交事務主管機關外交部則發表一篇不痛不癢的「遺憾」聲明。本席認為，馬政府 7 年多來，以兩岸高於外交的政策指導下，和對岸中國達成不互挖對方邦交國的默契，以所謂外交休兵自許自誇、欺騙國人。實則我國自 2008 年之後在國際社會遭中國打壓事件仍層出不窮，該政策造成我國外交工作喪失主動權，處於事事要看中國臉色的被動困境。然而外交部前日聲明仍強調：「過去 7 年多來，我政府推動活路外交，無論是對邦交國、主要夥伴國家關係，還是對國際參與，皆有具體進展。」本席想請教外交部，過去 7 年來，我國在非洲外交工作有何具體進展？是否有試圖和非邦交國往來，並致力於發展正式外交關係？如有，基於馬政府所謂外交休兵的默契，是否必須透過兩岸熱線先和中國打招呼？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對於甘比亞與我國斷交後，中國有否與之進行實質接觸甚或有意與之恢復邦交，除國安局持續掌握相關情資，行政院大陸委員會與外交部則完全狀況外。甚至本席於 3 月 21 日本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針對此事詢問外交部及行政院大陸委員會，負責我國外交工作以及兩岸事務的中央主管機關事前是否掌握狀況，幾乎一問三不知，顯示我國中央機關之間橫向聯繫出現嚴重問題；根據國安局答詢時指出，甘比亞在與我斷交後，即尋求中共援建基礎設施及探勘石油等；中共除派員以貿易團名義進駐甘國，並著手協助甘國稻米生產、洽商合作石油探勘等推進雙邊實質關係發展工作。兩年多來投資經貿往來頻繁，隨時可能復交，

國安局掌握相關情資，也提供給外交部及陸委會，但兩部會卻無因應作為，只能坐待中國施捨善意，祈禱中國與甘比亞復交不要在馬英九總統卸任前，即可脫免相關責任？陸委會於事後想透過熱線詢問海協會相關訊息，卻發現熱線不通，不知道這次事件有無將仍然沉醉於所謂兩岸無戰事、外交休兵美夢中的陸委會和外交部徹底打醒？

二、2008 年馬英九執政以來以「外交休兵」向中國示弱示好、但求苟全的馬英九總統，出訪中南美洲之際，遭中國和甘比亞恢復外交關係賞了一記耳光。對於即將卸任的馬總統當然很沒面子，馬習會苦心營造的和諧假象完全破滅不說，外交挫敗的清脆巴掌聲更是響遍國際。其實也證明自 2008 年以來兩岸高於外交的政策指導下，和對岸中國達成不互挖對方邦交國的默契，以所謂外交休兵自許自誇、欺騙國人，只換來弱化台灣主權的苦果，實則我國自 2008 年之後在國際社會遭中國打壓事件仍層出不窮，該政策造成我國外交工作喪失主動權，處於事事要看中國臉色的被動困境。

(十四) 本院李委員彥秀，建請行政院檢討「國軍老舊眷改條例」之議題。鑒於目前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在台灣已經漸入尾聲，長久以來依靠政府與民間努力推動，利於都市發展與市容更新，更提升國人居住之品質。但相關主管機關如何提供適當處理搬遷、安置或居住等協助，是至關重要，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鑒於眷村文化與住宅在台灣年代已久遠、居民年齡層偏高，在主管機關進行眷村改建過程，期盼結合地方文化，以利有更完整與通盤規畫這些土地的未來。
- 二、眷村住戶多數為年長老人家，無論是原住戶、違佔者或是對不同意之住戶被強制註銷資格者，裁量部分應當採取適當手段，或符合比例之原則，以及應該有相對應配套措施。國內已經有許多眷改成功的例子，是可以借鏡參考，以利在改建過程有縝密思維不失影響民眾權益。
- 三、針對強制註銷是否違憲仍有待相關主關機關商榷，且須嚴密以對。眷改或是都更過程時常因少數人而影響進度，但如何在兩造雙方間擷取最中庸作法，仍必須透過主管機關深度理解且取得平衡與共識。
- 四、對於將遷出之民眾，政府勢必要提供類似中繼住宅與（相關）轉借照護機構等安居之處，甚至提供補助以助民眾解決改建過程不便之處。另眷改並非只是一味強制執行手段，卻無實際安置對策作業。

(十五) 本院王委員惠美，有鑒於國人對於行動通訊依賴性日漸增高，許多民眾家中僅用手機做為通訊聯繫而未申裝市話，而在國內